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附属钛精粉 8 万
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建设单位：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二零二五年六月



目录

1. 项目概况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
2.2 公开方式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6
3.2.1 网络	6
3.2.2 报纸	7
3.2.3 张贴	8
3.2.4 其他	12
3.3 查阅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2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2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2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2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2
6.其他	12
7 诚信承诺	13

1. 项目概况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位于丰宁满族自治县石人沟乡石人沟村。是一家从事铁矿石采选、加工、销售；矿产品购销。

为了充分发挥本地区矿产资源优势，同时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根据“关于印发《承德市建设国家绿色矿山发展示范区攻坚行动（2019 年）实施方案》的通知（承办发[2019]3 号）”要求，面对目前较好的市场行情，利用原矿进行选铁，对铁选过程中产生的铁选尾矿砂进行集中综合利用，回收利用尾矿中的钛、磷，提高对铁选尾矿砂的利用率。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投资 7516 万元建设“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20 万吨附属钛精粉 10 万吨、磷精粉 10 万吨选厂项目”。项目年产铁精粉 20 万吨(品位 66%)，年产钛精粉 10 万吨(品位 42%)，年产磷精粉 10 万吨(品位 33%)。该项目于 2024 年 6 月 3 日取得河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信息，备案编号为：冀发改政务备字〔2024〕153 号。

项目新增破碎车间包括项目新增原矿堆场、破碎筛分车间、球磨车间、磁选车间、干排车间、选钛车间、选磷车间、浓密机（池）、皮带机通廊、成品库、尾砂暂存库等；同期配套建设辅助生产设施办公综合用房等；购置设备 605 台套，包括破碎、球磨、磁选、重选、浮选等设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一条规定，“除国家规定需要保密的情形外，对环境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举行论证会、听证会，或者采取其它形式，征求有关单位专家和公众的意见”。为此，在本次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我单位对评价范围内的居民进行了公众意见调查工作，调查形式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及 2 个配套文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格式要求》）、关于贯彻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公共参与办法》规范环评文件审批的通知（冀环办发[2018]23 号）有关规定进行。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要求进行了首次公示。第一次信息公示日期为 2025 年 1 月 14 日,公示内容见下: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

为了使公众能够充分了解和支 持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的建设,广泛收集公众对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以确保项目的建设能够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协调统一,按照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向公众第一次公开建设项目的有关信息。

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

建设单位: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 改扩建

建设地址: 丰宁满族自治县石人沟乡北沟村、头道营村

建设内容: 项目新增原矿堆场、破碎筛分车间、球磨车间、磁选车间、干排车间、选钛车间、选磷车间、浓密机(池)、皮带机通廊、成品库、尾砂暂存库等;同期配套建设辅助生产设施办公综合用房、厂区道路、排给水、供电、环保等设施。购置设备 605 台套,包括破碎、球磨、磁选、重选、浮选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处理铁矿石 110 万吨,年产 66%铁精粉 15 万吨,回收 42%钛精粉 8 万吨,33%磷精粉 5 万吨。

项目投资: 7800 万元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晓泽

电话：13180516668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jxWs_DA1MzmQ8gH_GEEw

提取码:d7ka

5、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填写公众意见表等书面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自 2025 年 1 月 14 日起。

1.电子版发送至：wujunhuanbao@163.com

2.纸质版寄送至：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王晓泽）收，电话 13180516668。

2.2 公开方式

第一次信息公示采用网络公示，公示网站为：河清新闻网，网址：
<https://www.hbynet.net/html/heqing/daohang/chengde/1879083680757092354.html>，截图见图 1。

当前位置： 首页 > 承德 > 新闻详情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15万吨、钛精粉8万吨、磷精粉5万吨选厂项目第一次信息公示

来源：时间：2025-01-14 16:28编辑：分享

为了使公众能够充分了解和支撑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15万吨、钛精粉8万吨、磷精粉5万吨选厂项目的建设，广泛收集公众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和建议，以确保项目的建设能够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协调统一，按照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向公众第一次公开建设项目的有关信息。

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15万吨、钛精粉8万吨、磷精粉5万吨选厂项目

建设单位：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址：丰宁满族自治县石人沟乡北沟村、头道营村

建设内容：项目新增原料堆场、破碎筛分车间、球磨车间、磁选车间、干排车间、造球车间、选磷车间、浓密机（2台）、皮带输送机、成品库、尾矿暂存库等；同时配套建设辅助生产设施办公楼、厂房、道路、给排水、供电、环保等设施。购置设备605台套，包括破碎机、球磨、磁选、重选、浮选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处理铁矿石110万吨，年产66%铁精粉15万吨，回收42%钛精粉8万吨，33%磷精粉5万吨。

项目投资：7800万元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晓峰

电话：13180516668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及联系方式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河北五联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Y-jxWs_DA1MzmQ8gH_GEEw

提取码：d7ka

5、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填写公众意见表等书面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反馈意见。本次公示自2025年1月14日起。

(1) 电子版发送至：wujunhuanbao@163.com

(2) 纸质版寄送至：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王晓峰）收，电话：13180516668。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2025年1月14日

图1 第一次信息公示情况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信息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反馈信息。

3.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附属钛精粉

4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我单位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并公开征求公众意见。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见下表,公示时限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起至少 10 个工作日,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第二次信息公示

为了使公众能够充分了解和支 持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的建设,广泛收集公众对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以确保项目的建设能够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环境效益三者的协调统一,按照国家《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现向公众第二次公开建设项目的有关信息。

1、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

建设单位: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改扩建

建设地址:丰宁满族自治县石人沟乡北沟村、头道营村

建设内容:项目新增原矿堆场、破碎筛分车间、球磨车间、磁选车间、干排车间、选钛车间、选磷车间、浓密机(池)、皮带机通廊、成品库、尾砂暂存库等;同期配套建设辅助生产设施办公综合用房、厂区道路、排给水、供电、环保等设施。购置设备 605 台套,包括破碎、球磨、磁选、重选、浮选等设备。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处理铁矿石 110 万吨,年产 66%铁精粉 15 万吨,回收 42%钛精粉 8 万吨,33%磷精粉 5 万吨。

项目投资:7800 万元

2、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晓泽

电话:13180516668

3、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河北五骏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CHVhGWrRLs3RKCGlLgbiPw>

提取码:te7f

纸质报告书查阅方式:公众可向建设单位索要纸版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索要方式见建设单位及联系方式。

5、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

本项目附近的村民和任何关心该项目建设的专家、学者、政府职员、普通群众等。

6、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填写公众意见表等书面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反馈意见和建议。本次公示自 2025 年 2 月 17 日起。

1.电子版发送至:wujunhuanbao@163.com

2.纸质版寄送至：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王晓泽）收，电话13180516668。

7、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公示征求公众意见的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起至少 10 个工作日，在公示期间如有意见，公众可以向建设单位及时反馈。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选取在河清新闻网，网址：<https://www.hbynet.net/>，进行第二次信息公示及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起至少 10 个工作日，共计 10 个工作日。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截图见图 2。



图2 第二次信息公示情况

3.2.2 报纸

我公司在《河北青年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分别为 2025 年 2 月 18 日和 2025 年 2 月 19 日，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两次登报公示照片分别见图 3 和图 4。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附属铁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矿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图 3 第一次报纸公开(2025 年 2 月 18 日)



图 4 第二次报纸公开(2025 年 2 月 19 日)

3.2.3 张贴

我公司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评价范围内各村委会信息公示栏或其他公共地方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公示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17 日。公示情况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村镇公示照片见下图。

表3 公众参与调查敏感目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所属行政村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m)
1	缩户沟	北沟村	NW	2047
2	孤房		NW	1147

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附属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书

序号	名称	所属行政村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m)
3	魏家沟		NW	1711
4	大东沟		NW	1582
5	陡坡		NW	1598
6	北沟村		W	1641
7	北沟村幼儿园		W	1811
8	大西沟		W	762
9	獾子沟		SW	1511
10	东梁		SW	2028
11	鹿角沟		SW	2445
12	头道营子	头道营子村	SW	2844







3.2.4 其他

除上述三种方式外，我公司未进行其他方式的征求意见稿公示。

3.3 查阅情况

项目纸质版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放置在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为公众提供报告书查询、查阅服务。在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到此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众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提出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未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无公众提出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公示期间，公众未对本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无公众提出意见。

6.其他

存档备查情况：我单位将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包括村庄张贴照片、公示网络截图、公示的报纸材料存档备查。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无。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年产铁精粉 15 万吨、钛精粉 8 万吨、磷精粉 5 万吨选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丰宁满族自治县晟达矿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6 月 9 日

